附件1

专项(项目)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

（实施单位用）

填报单位：市民政局慈善办 填报日期：2019年6月20日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  基本情况 | 专项（项目） 名称 | 春风行动 |
| 专项（项目） 主要内容 | 主要是从财政拨款 |
| 专项（项目） 单位 |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| 专项（项目） 主管部门 |  |
| 单位负责人 | 刘得正 | 专项（项目） 负责人 |  |
| 专项（项目） 属性 | 　√经常性　　□一次性　　□新增　　□延续 |
| 资金总额 及构成 | 总额：230万元，其中：省级财政　　万元；市级财政230万元；其他　　　万元万元 |
| 专项（项目） 起止时间 | 　　2018　年　1　月起至2018年　3月止 |
| 实施情况 | 专项（项目） 立项依据 | 市委市政府2018年“春风行动”资金筹集及安排方案 |
| 可行性研究报告结论 |  |
| 专家评审论证 结论 |  |
| 是否实施政府采购及金额 | □是　 □否 应采购金额 万元 实际采购金额 万元 |
| 是否实行 招投标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国库 集中支付 | √是　 　□否 |
| 是否实行资金报账制 | □是　 　√否 |
| 是否实行工程代理和投资评审制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合同管理制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双控账户管理管理 | □是　　 √否 |
| 是否实行财政专户管理 | √是　　 □否 |
| 管理情况 | 管理制度 和办法名称 | 市委市政府2018年“春风行动”资金筹集及安排方案 |
| 具体工作措施 |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，拨付各单位用于年前慰问困难群众 |
| 专项（项目）调整内容及报批程序和手续 |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，各单位提出报告，由市委春风行动办公室统一签字盖章，再经市慈善总会办公室主任和分管局长签字，由出纳进行拨款。 |
| 专项（项目）完工验收情况 | 截至3月底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，春风行动款全部拨付各单位。 |
| 资金管理情况 | 资金使用管理 | 截至3月底，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，春风行动款全部拨付各单位。无截留、挪作它用现象。 |
| 财务管理制度 |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，各单位提出报告，由市委春风行动办公室统一签字盖章，再经市慈善总会办公室主任和分管局长签字，由出纳进行拨款。 |
| 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| 内容 | 应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到位资金（万元） | 实际支出（万元） | 结余资金（万元） |
| 中央财政 |   |  |  |  |
| 省级财政 |  |  |  |  |
| 市级财政 | 230万元 | 230万元 | 230万元 | 0 |
| 其它 |  |  |  |  |
| 合　　计 | 230万元 | 230万元 | 230万元 | 0 |
| 产出成果 |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，2018年春风行动款全部拨付于各单位，用于年前对困难群众的慰问。救助群众3200余人，社会反响良好。 |
| 产出效益 | 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，2018年春风行动款全部拨付于各单位，用于年前对困难群众的慰问。救助群众3200余人，社会反响良好。 |
| 自评结论 | 有效。 |
| 问题与建议 |  |
|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 |

单位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专项（项目）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评价负责人（签章）：